五、中小（微）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一）中小（微）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宿迁市计量测试所 的 宿迁市计量测试所电学流量类设备检测装置采购项目（采购包 2） 项目（采购包 2 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全自动电阻校验仪 标的名称，属于 工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上海兰斯汀仪表研究所(普通合伙)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6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12 万元[1]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☑微型企业）；

2. 过程校验仪 标的名称，属于 工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浙江劲仪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658.5663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21.721496 万元[1]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 ☑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安徽泰斯特测控有限公司 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8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二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 141 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 / 单位的采购文件项目编号为 / 的 / 项目（采购包 / ）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货物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备注：1、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2、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，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）

投标人全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 /

日　期： /

我公司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